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聯絡人：黃琮翔
聯絡電話：08-7367565
傳真：08-7322779
電子信箱：yanminmonkey@go.edu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屏東市信義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0月22日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發字第113508936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五 (376530000A113508936900-1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縣東新國中辦理「屏東縣113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B-1-1-11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科技分團：科技素養導向-AR簡易建模教師研習實施計畫」一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縣東新國中113年10月11日屏新中教字第1130000473號函及「屏東縣113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」辦理。
- 二、研習相關資訊如下：
 - (一)日期：113年12月5日（星期四）9時整至16時整。
 - (二)地點：本縣明正國中。
 - (三)講師：本縣明正國中廖勇翔教師。
 - (四)實施對象：本縣國中、小科技領域輔導團員與教師及對科技領域有興趣之國中、小教師。
- 三、請貴校惠予參與人員及授課講師公（差）假登記，如有課務得派代；另本府准予旨揭研習6小時研習時數，請承辦學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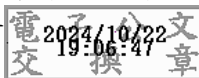
校落實簽到、退，本權責覈實參與人員研習時數。

四、本案未盡事宜請參閱實施計畫，或逕洽本縣東新國中：黃家成主任，連絡電話：08-8324920分機50。

五、檢附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本縣各國小(不含崇華)

副本：屏東縣立東新國民中學羅彥文校長、屏東縣立東新國民中學黃家成教師、屏東縣屏東市信義國民小學黃莆田教師、屏東縣立明正國民中學方榮麒教師、屏東縣立南州國民中學張書銘教師、屏東縣立潮州國民中學葉文雄教師、屏東縣萬丹鄉萬丹國民小學謝政霖教師、屏東縣屏東市崇蘭國民小學王淑娟教師、屏東縣屏東市崇蘭國民小學蔡衣珊教師、屏東縣瑪家鄉北葉國民小學王思蘋教師、屏東縣立明正國民中學廖勇翔教師、本府教育處督學室蔡學斌督學、本府教育處教學發展科蔡鎰全專任輔導員、本府教育處教學發展科



裝

訂



線



屏東縣 113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

B-1-1-11 國民教育輔導團科技領域輔導小組

科技素養導向-AR 簡易建模教師研習

一、依據

- (一)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(市)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。
- (二)屏東縣 113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。
- (三)屏東縣 113 學年度國民教育輔導團整體團務計畫。
- (四)屏東縣國民教育輔導團科技領域輔導小組計畫。

二、現況分析與需求評估

- (一)現況分析：科技年代上路，新興科技例如 CHATGPT、AI、AR、VR、IOT 等新興科技出現，改變現場的教學樣貌與學生的學習方式，現場教師需要有新的增能跟上時代的脈動。
- (二)需求評估：AT、CHATGPT 已有其他屏東縣科技中心、資教中心等開設相關課程研習，輔導團則聚焦於簡易的 AR 簡易建模，協助教師增能，也能夠將此新興科技教學給學生，使用新興科技做專題整合。

三、目的

- (一)參與教師能夠學習簡易 AR 建模。
- (二)參與教師能夠應用 AR 簡易建模進行課程共備。

四、辦理單位

- (一)指導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- (二)主辦單位：屏東縣政府
- (三)承辦單位：明正國中
- (四)協辦單位：國民教育輔導團科技領域輔導小組

五、辦理日期及地點

- (一)研習日期及時間：113 年 12 月 05 日(四)09:00~16:00。
- (二)研習地點：明正國中。

六、參加對象與人數：

- (一)參加對象：國中小科技領域輔導團員與教師、國中小對此議題有興趣之教師。
- (二)參加人數：預計 30 人。

七、研習內容

場次日期	時間	主題課程內容	實施方式	主講人	備註
12/05 (四)	08:30~9:00	報到		屏東縣明正國中	
	9:00-12:00 (3HR)	AR 介紹 AR 建模軟體認識 AR 簡易建模實作	研習 討論 實作	屏東縣明正國中 廖勇翔老師	內聘 3 節
	13:00-16:00 (3HR)	AR 簡易建模實作 AR 融入課程共備	研習 討論 實作	屏東縣明正國中 廖勇翔老師	內聘 3 節

八、經費來源與概算

- (一)本計畫經費來源為「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(市)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」經費。

九、成效評估之實施

執行計畫後，彙編各項計畫成果。

十、預期成效

- (一)參與教師能夠習得 AR 簡易建模軟體。
- (二)參與教師能夠在研習期間製作簡易 AR 建模動畫。
- (三)參與教師能夠就研習期間製作之簡易 AR 動畫，設計課程。

十一、本計畫經核定後施行。